



环境法学系列专著
陈泉生 主编



TO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NFLICTS AND COORDINATION BETWEEN FREE
TRADE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WTO与环保 (修订版)

——自由贸易与环境保护的冲突与协调

黄 辉 著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环境法学系列专著

陈泉生 主编



TO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NFLICTS AND COORDINATION BETWEEN FREE
TRADE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WTO与环保 (修订版)

——自由贸易与环境保护的冲突与协调

黄辉 著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WTO 与环保: 自由贸易与环境保护的冲突与协调/
黄辉著. —2 版(修订本). —北京: 中国环境科学出
版社, 2010

(环境法学系列专著/陈泉生主编)

ISBN 978-7-5111-0364-2

I. ①W… II. ①黄… III. ①世界贸易组织—环
境保护政策—研究 IV. ①F743②X-0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73582 号

责任编辑 陈金华

封面设计 玄石至上

出版发行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100062 北京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 16 号)

网 址: <http://www.cesp.com.cn>

电 话: 010-67113412

发行热线: 010-67125803, 010-67113405 (传真)

印 刷 北京联华印刷厂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版 次 2004 年 12 月第 1 版 2010 年 10 月第 2 版

印 次 2010 年 10 月第 2 次印刷

开 本 880×1230 1/32

印 张 12.25

字 数 315 千字

定 价 32.00 元

【版权所有, 请勿翻印、转载, 违者必究】

如有缺页、破损、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回本社更换

出版说明

现代科技和经济的迅猛发展，在给人类物质生活带来空前繁荣的同时，也给人类带来前所未有的灾害，不仅造成资源的枯竭和生态的破坏，甚至危及人类的生存和发展。其状况之严重已引起举世之关注。多年来各国法学专家、学者为解决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进行了艰苦的努力，从而使环境法成为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发展最快的法律部门之一。可见，环境法作为一门新兴的部门法，是伴随着环境问题的产生而逐步发展起来的，究其目的乃是人类为了应对自工业革命以来不断升级的环境危机，弥合人与自然关系日趋紧张的态势而设计的用以调整人与自然关系的法律机制。其间环境法经历了产生、发展和不断成熟等阶段。环境法的每一次跃进，无不与时代之发展、社会之变革休戚相关，环境法在当代进一步兴盛的趋向也正是以生物时代、环境时代和信息时代的到来作为其不断成熟的时代背景。

我国是一个发展中的国家，目前正面临着发展经济和保护环境的双重任务。然而我国的环境法制建设和环境法学研究起步较晚，亟须拓展研究的视角，加强深入的理论研究。因此，出版一套环境法学系列专著，介绍这一领域的最新研究成果，探究这一学科的前沿理论问题，以及为适应 21 世纪环境时代要求所进行的制度上的设计和创新，已成为中国环境法学界的当务之急。

有鉴于此，本系列专著以基础理论研究为依托，以可持续发展为出发点，对建立在人本主义基础上的现行环境法学理论进行全面反思，提出一整套全新的符合 21 世纪环境时代要求的环境法学理论体系：生态主义的环境法指导思想、生态本位的环境法律观念、

当代人与后代人和人与自然的环境法价值取向等，并在此基础上对各部门法有关环境保护规定进行整合。由于这是个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交叉的研究领域和边缘的研究领域，其不仅涉猎学科甚广，诸如生态学、环境科学、哲学、伦理学、经济学、人类学、社会学、法学等，而且仅法学就涉及宪法、行政法、民法、刑法、诉讼法、国际法、科技法等众多部门法的整合，此外就环境法学本身亦包括环境法学基本理论、国际环境法学、自然资源法学、比较环境法学、环境侵权法学等分支学科。它既是对各传统部门法的扬弃和整合，也是对传统法学理论的超越和创新，为此，它具有相当大的难度。它要求从社会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以法律生态化的理念，对现行环境法律进行全面的评价，并按照 21 世纪环境时代的要求进行环境法律制度的创新。

在这个全新的研究领域里，应用传统的法学研究方法，对现有的法律概念和条文进行注解和诠释，已无能为，需要运用创新的研究方法，即一方面必须对传统法律的思维方式作出超越；另一方面还必须在前人尚未涉足的领域进行创新拓荒，提出颇具高度创见性、前瞻性的理论，比如提出应以“人类和生态共同利益”为中心的生态主义作为 21 世纪环境时代的法律思想，确认自然界存在的价值性；指出 21 世纪环境时代法律的三大基本价值“秩序、公平、自由”，应由人与人的社会秩序向人与自然的生态秩序扩展，由代内公平向代际公平迈进，由发展经济的绝对自由向相对自由推移和对个人价值的承认向对其他生命物种价值的承认拓展；并主张将可持续发展、环境秩序、环境安全、环境正义等作为环境法的基本理念，及由此提出法学研究方法的生态化、人与自然关系的契约化、法律主体标准的多元化、集团诉讼的扩张、生命共同体等重要观点，而且还要以实证法的形式对人与生态之间的新型关系予以体现和确认，以期为我国环境法学的发展提供充分的理论支持，从而促进整个法学的不断进步和完善。

本系列专著作为国家“十五”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环境法学基础理论创新研究”的最终成果，是我国第一套自成体系的环境法

学系列专著。其系福州大学法学院环境法学术团队通力合作，潜心研究的成果。福州大学法学院环境法学科点创立于 1990 年代，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和民主法制建设对法律人才的渴求，特别是我国环境保护事业发展的需要，教学和科研规模有了长足的发展，现有在校硕士研究生 85 人，初步建立了独具特色的环境法教学、科研与咨询中心。目前，福州大学法学院环境法学科点已形成并保持一个阵容齐整，结构合理，后劲充足，学术思想活跃，能够把握学科发展前沿，教学科研水平较高的学术队伍，并拥有环境法学基本理论、比较环境法学、国际环境法学、自然资源法学、可持续发展法等在国内具有相当优势的研究方向。目前正承担一批国际、国家和省部级重大课题，近五年发表了颇具相当学术价值的专著、论文和教材，获得了十多项省部级优秀成果奖，培养了大批环境法高级专门人才，教学成绩和科研成果十分突出，已成为我国目前规模较大、教师人数较多，专门从事环境法教学和研究的基地。



作为本系列专著主编的陈泉生教授，系福州大学法学院环境法的学科带头人，博士生导师，中国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其从事该领域研究近 20 年，迄今已公开发表科研成果近四百万字（学术专著、译著十多部，论文近三百篇），其中在《中国社会科学》《法学研究》《中国法学》等国家权威刊物发表高水平论文三十多篇，主编二套系列专著：《生态与法律专题研究丛书》和《环境法学系列专著》。主持过十多项国家及省部级科研项目，以上课题成果获省部级及高校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十多项，并受到同行专家的高度评价，如我国著名法学家、中国社会科学院博士生导师王家福教授在对其课题成果作鉴定时指出：“这是具有相当高学术价值的优秀专著，是我国走到国际同类研究前沿的可持续发展法律的开拓性力作，达到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鉴定的一级水平。”又如，我国著名法学家、北京大学博士生导师罗豪才教授在对其课题成果作鉴定时指出：“该课题成果居法学前沿，理论前提科学，概念清楚，逻辑严谨，资料翔实，具有开拓性、创新性和时代性，建议评为一级。”1997 年，国务院为表彰陈泉生教授为发展我国社会

科学事业做出的突出贡献。特决定发给政府特殊津贴。同时,陈泉生教授还多次应邀出访日本、澳大利亚等国就环境法进行讲学和开展学术交流,并多次参加环境法国际学术研讨会,作专题演讲,受到国际同行的好评,在国际该领域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本系列专著的作者均为福州大学法学院具有高级职称的中青年学者,对环境法学的理论探讨和对环境问题的现实研究都有长期成果积累和动态跟踪的基础,并都具有相当的科研能力,均出版过法学著作,且发表过颇具影响的论文。

本系列专著对 21 世纪法学发展的意义十分深远,不仅以其顺应 21 世纪环境时代潮流的进步性在与传统法律原理抗争,从而揭示了 21 世纪法制发展的基本方向,而且还为传统法学注入了新的生命力,为法学研究的创新和发展提供了充分的理论支持。我国著名法理学专家、北京大学博士生导师沈宗灵教授曾敏锐地指出:“如果自然物的权利得以在环境法学上确立,那么它将不只是环境法学的问题,它将为此而改变或取代部门法以及传统的法哲学理论¹。”而且,本系列专著还在占有大量第一手资料和翔实信息的基础上,从更为广阔的视野去探究生态与法律的关系,其不仅将为建构一个全新的符合 21 世纪环境法学体系探索出新的思路,也将为实践中解决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问题提供切实可行的方案。

¹ 转引自汪劲:《论现代西方环境权益理论中的若干新理念》,载《中外法学》1999 年第 4 期。

序

21 世纪一开始，全球化浪潮让世界各国聚集在地球村中。从经济到政治，从体育到文化，从发展到环境保护，几乎所有的问题解决都需要世界各国的共同参与与协调。在全球化的浪潮中，其中两股潮流格外引人注目，一是贸易自由化；一是国际环境保护。两股潮流迎面冲击，互相影响、互相碰撞，最后互相协调统一，汇集在全球化的浪潮中，成为世界发展的主流。我国入世以来，在把握经济全球化机遇的同时，我们也要充分意识到环境问题新的挑战。

v

自由贸易优化了全球的资源配置，继续增加社会财富，同时也不可避免地加剧了环境和生态的破坏。自然、资源与环境在人类的经济发展中是逐步地被损害与消耗的，但环境问题的显现却似乎在一夜之间，环境问题一旦发现，就感觉到危机四伏，人类生存环境的恶化已经日益全球化。人类社会刚尝到一点贸易经济增长的甜蜜，就无奈地品味接踵而来的生态环境持续恶化的苦果。

在此背景下，人类的发展必须在两条战线上同时出击，促进贸易自由化的同时，保护环境。从国际法的角度看，贸易自由化的主要规范非 WTO 规则莫属，而国际环境保护的相关规范主要是多边环境协定。

这本著作是作者在长期关注 WTO 规则基础上，对国际环境法的研究的优秀成果。其以 WTO 规则为切入点，以贸易有关的环境保护问题为对象，探讨自由贸易思想与国际环境保护这两大潮流的冲突与协调，从而给国际环境法研究注入新的内容。

本书的第一部分，从自由贸易及 WTO 规则对自由贸易的规范开始，论述作者对自由贸易的理解及 WTO 规则为自由贸易的发展

所做出的法律贡献。著作的第一部分向读者深入分析了 WTO 规则中《关税与贸易总协定》、《服务贸易总协定》及《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的基本原则与原理,从而帮助读者系统地掌握 WTO 规则对自由贸易的影响。作者还专门对 WTO 规则中的服务贸易总协定及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作了评述,发表自己对这两部拓展自由贸易新领域的国际法律规范的贡献及不足的见解。

本书的第二部分,作者着眼研究环境保护与 WTO 规则的具体联系。环境保护与 WTO 规则的冲突点在于环境标准规范与自由贸易规范价值取向、适用原则的差异性。作者采取由点而面的分层次论述方式,在介绍完 WTO 规则与国际环境保护的关系之后,深入探讨环境标准中最为典型的 PPMs 标准(产品生产过程和生产方式标准)与 WTO 规则的关系。解析 WTO 规则中 GATT、《技术性贸易壁垒协议》(TBT)、《实施动植物卫生检疫措施的协议》(SPS)等协议中对 PPMs 标准的接纳与限制,作者提出自己鲜明的见解,从根本上剖析了 WTO 规则与环境保护规范在适用范围与价值取向的不同。在此基础上,作者对自由贸易与环境保护的产物——绿色壁垒进行了分析与研究,提出正视绿色壁垒的观点。

本书的第三部分是作者从整体宏观的角度,重点分析环境保护与自由贸易在国际法律规范领域与实际操作领域的相互影响与冲突。从理论上探究环境保护与自由贸易冲突的深层次原因,评述环境保护与自由贸易的互相影响,思考环境保护与自由贸易的冲突,提出实现环境保护与自由贸易协调发展的思路,并对实现两者协调的可持续发展战略发表自己的见解。

作为当今世界上的两大潮流,环境保护与自由贸易两者互相影响又互相冲突,但其最终目的是共同的。环境保护是为了人类有一个可靠而安全的生存空间,对于人类而言,没有安全的生存空间,一切发展都是虚无的。自由贸易是为了人类可以获得更高质量的生存,而没有了发展,停滞也就意味着消亡。因此,环境保护与自由贸易二者必须兼得,不可偏废。研究其中的关系与原则,是国际环境法的一个重要方向。

近年来，环境与贸易法律问题的研究成为环境法学研究的一个热点。2002 年我和我的同事们承担了国家社科基金研究项目“我国入世后企业面临的环境法新问题”，2004 年 6 月《突破绿色壁垒方略》一书出版，成功喜悦之余与意犹未尽之外，对一些尚未深入研究的问题也留下遗憾。很高兴看到作为青年学者的黄辉副教授对这个具有时代意义的国际环境法的前沿课题作了更为深入与全面的研究，堪称我国国际环境法研究之力作，在许多方面填补了学术研究空白。感谢福州大学法学院和陈泉生教授对环境法学发展做出的新贡献，衷心希望有更多锐意进取的青年学者汇入环境法学的研究队伍，不断推动环境法研究的繁荣和发展。

周 珂

vii

2004 年 10 月 26 日

目 录

上篇 WTO 规则引导下的自由贸易

第 1 章 WTO 规则与自由贸易.....	3
第 1 节 自由贸易的演进	3
第 2 节 WTO 为自由贸易提供国际性法律框架.....	16
第 3 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宗旨、目标和基本原则.....	21
第 4 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法律框架	29
第 2 章 WTO 规则下的货物自由贸易.....	34
第 1 节 GATT 及其历史进程	34
第 2 节 GATT 的禁止数量限制原则	39
第 3 节 GATT 的反倾销与反补贴原则	47
第 3 章 WTO 规则下的服务自由贸易.....	66
第 1 节 GATS 产生的历史背景	66
第 2 节 《服务贸易总协定》的基本法律框架.....	72
第 3 节 《服务贸易总协定》的一般原则.....	75
第 4 节 《服务贸易总协定》的评述	80
第 4 章 WTO 规则下的知识产权协定.....	84
第 1 节 《与贸易有关知识产权协定》的概述.....	84
第 2 节 TRIPS 的 7 项权利.....	94
第 3 节 《与贸易有关知识产权协定》的评述.....	111

中篇 WTO 规则与环境保护

第 5 章 环境保护国际化与 WTO 规则.....	121
----------------------------	-----

第 1 节 环境保护国际化的形成.....	121
第 2 节 环境保护国际化的原则与途径.....	130
第 3 节 环境保护国际化面临的主要问题.....	141
第 4 节 环境保护国际化对 WTO 规则的冲击.....	148
第 6 章 环境保护的 PPMs 标准与 WTO 规则.....	154
第 1 节 环境保护的 PPMs 标准.....	154
第 2 节 PPMs 标准在 WTO 规则中的体现.....	163
第 3 节 WTO 规则与环境保护的 PPMs 标准的关系.....	179
第 7 章 绿色壁垒与 WTO 规则.....	189
第 1 节 绿色壁垒及其成因.....	189
第 2 节 绿色壁垒表现形式.....	204
第 3 节 绿色壁垒与 WTO 规则的冲突.....	213
第 4 节 正视绿色壁垒.....	219

X

下篇 WTO 规则下自由贸易与环境保护的协调

第 8 章 环境保护与自由贸易的协调.....	229
第 1 节 环境保护与自由贸易的相互影响.....	229
第 2 节 环境保护与自由贸易的冲突.....	241
第 3 节 环境保护与自由贸易的协调.....	263
第 9 章 社会发展新趋势——可持续发展.....	274
第 1 节 可持续发展的由来及理论.....	274
第 2 节 可持续发展的实践.....	292
第 3 节 可持续发展的评述.....	300

附 录

《1947 年关税及贸易总协议》.....	307
《1994 年关税及贸易总协定》.....	353

参考文献.....	369
后记.....	374

上 篇

WTO 规则引导下的自由贸易

第1章

WTO 规则与自由贸易

第1节 自由贸易的演进

一、自由贸易的历程

3

(一) 自由贸易的定义

自由贸易，即允许贸易行为跨越不同的行政管辖区域（国家、自治地区、经济特区等），¹主权国家或行政机关尽可能少地干预，该贸易行为主要根据市场规律与贸易参与者的自愿来完成。其有多个别称，“贸易自由化”、“全球化贸易”、“自由市场”，自由贸易也可以视为“经济全球化”的一个组成部分。

(二) 自由贸易与贸易保护

当今社会，跨越不同的行政管辖区域的贸易行为，盛行两种理论，即自由贸易理论和保护贸易理论。一般认为，自由贸易理论与保护贸易理论是相互对立的，著名经济学家厉以宁说：“在西方经济学中，自由贸易与保护贸易之争由来已久，并且始终不曾停止过。”²

¹ 注：为了方便起见，本书将跨越不同的行政管辖区域（国家、自治地区、经济特区等）的贸易行为，通称为国际贸易。

² 厉以宁著：《开放经济与世界经济》，北京大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9页。

作为一个旁观者，常常会有一个疑惑：今天到处在宣扬自由贸易，我们的贸易理论也都是讲自由贸易，而我们所见所闻处处都是贸易保护？如欧美的香蕉战、美日的汽车战、美国的钢铁反倾销、中日的农产品争端等等。WTO 号称是促进自由贸易的组织，但里面也充斥着贸易保护的“许可”和“例外”，它实际上不过是各国争取保护本国产业及利益、相互讨价还价的场所。我们今天的许多国际贸易教材也是如此，讲理论时，阐述贸易理论的发展，大谈自由贸易的种种好处，都是弘扬自由贸易理论的；等到论及具体政策时，涉及国际贸易政策各章，从关税、补贴、配额等到贸易政策中的政治经济学、战略性贸易政策，无一不是与贸易保护有关的。可见国际贸易的理论与具体的实践政策完全脱节甚至相反。我们对自由贸易的理解到底在哪里出了偏差？为何自由贸易的理论解释不了今天跨越不同行政管辖区域的贸易现实？理论与现实相左，只能说明理论有问题，而不能归咎于现实不合理。如何才能正确地理解自由贸易理论，将其与现实的国际贸易政策统一起来，解释其中的巨大反差，成了首先需要解决的问题。

首先，“自由贸易”在世界经济的发展历史中，并没有扮演重要的角色。根据法国经济史学者巴路殊（Paul Bairoch）的研究，“自由贸易”的实行，至多只是一种历史特例，而不是一种历史常态。欧洲作为“自由贸易区”，充其量也只是在 19 至 20 世纪的 200 年中的 50 年，其余的一百五十多年的时间，与 16 至 18 世纪的那段时期一样，把欧洲描述为保护主义或重商主义会更为确切。同样的情况不仅出现在欧洲，也出现在 19 世纪初至 20 世纪中叶的美国，当时美国是世界上关税最高的国家，虽然美国自 20 世纪中期开始大幅降低关税，却依然存在其他贸易障碍，例如自愿出口限制、多纤维协定、产品标准化要求等等。与之相似的是，东亚这些所谓新兴工业国家的贸易活动，也向来是以政府干预著称的。

其次，世界各国从来就没有进行过“绝对自由”的贸易。正如陈飞翔所指出：“尽管经济学理论中长期存在自由贸易和保护贸易之争，但自由贸易理论哪怕在观念上也没有走向绝对自由，并不排

斥必要的保护”。³自由贸易和贸易保护并非截然对立，而是相伴相生的。

资本主义诞生后，特别是工业革命以来，自由贸易主义和贸易保护主义之争始终是各国在经济领域不同派别分歧的重要成分。随着时代的变迁，一国可能从主张强调自由贸易转向主张强调贸易保护，也可能从重贸易保护转向重自由贸易。一般来说，在国际经济危机时期，贸易保护的声音往往抬头，自由贸易的想法受到抑制；而在世界经济繁荣时期，自由贸易又容易成为潮流，贸易保护的做法容易被人忽视。对于强国来说，自由贸易是占领弱国市场打败弱国企业的旗帜；对于弱国来说，贸易保护是抵御市场强权发展民族工业的盾牌。当一国从弱变强时，它就会开始赞同自由贸易；反之，当一国由强变弱时，它又会回到贸易保护主义路线上去。但从来未曾出现过哪个国家在某个时期只有自由贸易政策而没有贸易保护政策的情况。以美国为例，美国经济发展的历史就是根据本国在国际市场竞争中的力量强弱交替侧重运用贸易保护和自由贸易两种主张的历史，而美国也正是因此才从一个殖民地国家变为世界经济强国。甚至在美英两大经济大国之间，也曾有贸易保护与自由贸易问题上发生冲突甚至战争。历史上，由于英国力图保持世界工厂的地位，美国运用贸易保护手段曾遇到很大的阻力。如果不是英国炮舰调动了美国人民的爱国主义激情，美国很难实施贸易保护政策。如果当初不采取贸易保护主义措施，今天的美国也许就如同南美洲的巴西、阿根廷一样，徒有广袤的土地、丰富的资源，却无法摆脱发达工业国家的控制和掠夺，仍然贫穷落后。因此，对于自由贸易呼声甚高的现在，理解各国政府平衡自由贸易与贸易保护的必要，具有不同寻常的意义。

再次，贸易行为的最终目的决定了自由贸易与贸易保护必然是相生相伴的。在世界由众多国家或地区组成的现实面前，贸易行为的最终目的只是为了实现本国或本地区的经济繁荣、稳定与安全。

³ 陈飞翔：《论适度保护》，《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1995年第3期。